

人民公社建筑规划与设计

华南工学院建筑系

1959

前 言

在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的光輝照耀下，在全国工农业全面飞跃发展的基础上，1958年秋天，人民公社在全国广大农村中，如雨后春笋般建立起来，正如党的八届六中全会“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決議”中所指出：“一种新的社会組織象初升的太阳一样，在亞洲东部的广闊的地平綫上出现了”。

人民公社是工农商学兵相結合的、政社合一的社会主义社会結構的基层單位，是政治、經濟、軍事、文化的統一組織，同时是集体生产和集体生活的組織者。在貫徹工农业（其中农包括农林牧付漁）並举、自給性生产和商品性生产並举的方針后，农村經濟获得了更进一步的飞跃发展，随着这些发展，不断出现规模宏大的水利工程、矿山、工厂和交通运输业的建設。此外，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由于不断改善人民物質生活和文化生活的需要，將兴建大量的住宅、文教卫生及其他公共与集体福利事业，和引起改建旧居民点，建設新型的、园林化的居民点等一系列的规划設計及建設問題。对这些問題應該怎样进行全面安排，統一规划，就具有重大的意义，也就是对我們建筑规划工作者提出了新的任务。

1958年8月，根据学院党委的指示，建筑系全体师生和土木系部份师生，投入到这个轟轟烈烈的有历史意义的偉大的政治运动中，首先参加了全国第一个出现的人民公社——河南遂平县卫星人民公社的规划設計工作，接着在广东地区下放三个月，声势浩蕩，足迹遍及全省，规划了15个公社，进行了26个居民点的詳細规划，面积达2,825公頃，並結合当地条件設計了各种类型的住宅、食堂、幼兒園、托兒所、敬老院、人民会堂和工厂建筑等，面积达41万M²。在工作过程中累积了不少的公社规划建设經驗，也发现了很多值得探討的問題。为了做好今后人民公社建筑规划与設計工作，我們根据这一阶段的工作經驗和体会，对人民公社总体规划的任务、依据、指导思想及工作方法，居民点分布规划，居民点的新建与改建规划，以及居住、公共、工业建筑設計等問題，进行了綜合分析和較系統的研究，写成了这本书。

本書是建筑系教师集体編写成的。由陈伯齐主編，参加总編工作的还有黃适、夏昌世、譚天宋、杜汝俭、金振声、郑鵬、杨鍾华、罗宝鈿、胡荣聪。

各部分的編写工作人員如下：规划部分——罗宝鈿、傅肃科、陈其榮、杨宝晨；住宅建筑部分——陈伯齐、金振声、李恩山、譚伯兰；集体福利建筑部分——杜汝俭、夏昌世、鄭鵬、呂海鵬；工业建筑部分——譚天宋、胡荣聪、胡星明、莫介沃。另外，参加該書編繪插图工作的有陈其榮、刘管平、馮德行、黃翠南、賈爱琴等同志及部分同学。出版工作由譚国荣、馬秀芝負責。

在一系列的工作中，我們深深感到规划工作对保証人民公社各項經濟的協調发展，合理安排各項基建工程，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也是我們建筑工作者必須不断深入研究的新問題。到目前为止，我們还缺乏丰富的实践經驗和受着思想、业务水平的限制，对一些問題的看法不免会有錯誤和不当地方，希讀者多提寶貴的意見，以进一步搞好今后公社的规划設計与建設工作。

目 录

前言

• 规划部分 •

I 人民公社总体规划的几个问题

- 一 总体规划的任务..... 1
- 二 总体规划的依据..... 3
- 三 总体规划的思想、工作方法..... 4

II 关于人民公社的居民点分布规划问题

- 一 居民点的类型..... 7
- 二 居民点的规模..... 9
- 三 居民点的分布..... 15
 - (一) 现有村镇的利用及其对居民点分布的影响..... 15
 - (二) 工业布局对居民点分布的影响..... 17
 - (三) 耕作区划分对居民点分布的影响..... 20
 - (四) 公共福利设施系统对居民点分布的影响..... 22
 - (五) 综合考虑各种条件布置居民点的方法..... 23

III 人民公社居民点新建与改建规划问题

- 一 居民点用地分类及其布置的要求..... 29
 - (一) 生产用地..... 29
 - (二) 生活居住用地..... 30
 - (三) 仓库用地..... 30
 - (四) 生活居住区以外的交通运输用地..... 30
 - (五) 填地..... 31
- 二 生活居住区规划..... 31
 - (一) 生活居住区的布局..... 31
 - (二) 基本单元及生活居住小区的规模与规划组织..... 32
 - (三) 公共建筑及公共活动中心..... 40
 - (四) 道路系统..... 42
 - (五) 生活居住区的园林绿化..... 44
 - (六) 生活居住区用地平衡..... 48
- 三 旧有村镇的改建..... 50
 - (一) 旧有村镇的布局特点..... 50
 - (二) 改建的原则和方法..... 51
 - (三) 改建的步骤与具体措施..... 55
- 四 居民点给水排水工程的几个问题..... 55
 - (一) 给水系统..... 56
 - (二) 排水系统..... 57

• 建筑设计部分 •

I 住宅建筑

一 住宅设计	59
(一) 定额与户室比	59
(二) 居住及辅助用房设计	61
(三) 住宅类型、组合与立面处理	65
二 住宅的改建	71
(一) 改建的意义与基本原则	71
(二) 改建方法	71
(三) 住宅改建方案举例	78

II 集体福利建筑

一 公共食堂	85
(一) 位置与规模	85
(二) 食堂设计的几个问题	87
(三) 公共食堂利用旧房改建问题	91
二 托儿所与幼儿园	97
(一) 位置与规模	97
(二) 平面组织与设备	98
(三) 定额指标	102
三 敬老院	105
(一) 位置与规模	105
(二) 建筑的处理特点	106
(三) 单元组合与总平面布置	109

III 工业建筑

一 农械修配制造厂	113
(一) 总平面布置	113
(二) 厂房设计	114
二 粮食加工厂	116
(一) 确定厂址的几项主要问题	116
(二) 粮食加工厂的类型	118
(三) 粮食综合加工厂设计	120
三 拖拉机站	122
(一) 站址选择	122
(二) 总平面设计几个问题	122
(三) 拖拉机库设计问题	124
四 缫丝厂	126
(一) 缫丝工艺过程及其对土建设计的要求	126
(二) 厂址选择与总平面布置	128
(三) 厂房的形式与构造	129

★ 規 划 部 分 ★

I 人 民 公 社 总 体 規 划 的 几 个 問 題

一、总体规划的任务

人民公社规划的任务取决于人民公社的性质及其职能。关于人民公社的性质，在党中央八届六中全会“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中已经明确指出：“人民公社是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结构的工农商学兵相结合的基层单位，同时又是社会主义政权组织的基层单位”。而且还指出：“现在也可以预料，在将来的共产主义社会，人民公社将仍然是社会结构的基层单位”。由此，明确了人民公社的性质与职能，它是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的统一组织，是集体生产和集体生活的组织者。而在社会主义建设阶段，农村人民公社又是改造我国旧农村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工具。当前的任务就是通过这样的组织形式，按照总路线的要求，高速度地发展生产力，使我国逐步建成为一个具有高度发展的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从而为城乡差别、工农差别、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差别的消失和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创造条件。

中央在同一决议中又指出：“发展生产是巩固和提高人民公社的中心环节”。发展生产的最终目的是不断满足人民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为了使生产能够高速度地统一地和协调地发展，有计划地逐步提高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根据党中央的指示精神，人民公社必须有一个包括生产、交换、消费和积累的全面发展计划。这个计划应纳入国家的计划内，服从国家的管理。

人民公社总体规划的任务就是将上述计划综合地在规划中体现出来。总体规划是计划的进一步发展和具体化，是实现全面发展计划的具体措施及指南，而其结果又可反过来为计划提供一些补充资料和依据。

从人民公社的性质及其职能的要求，以及目前广东各地的规划经验看来，公社总体规划一般包括下列内容：

（一）土地利用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的任务是在对公社用地进行全面普查及土壤鉴定的

基础上确定：

1. 各种生产用地（包括粮食作物区、经济作物区、畜牧区、水产区、林区、矿区等）的位置及范围；

2. 农业耕作区土壤改良的基本原则；

3. 河网、水库等水利建设及交通运输网建设的基本原则；

4. 可以供居民点建设的用地。

（二）工业建设规划。根据当地资源、公社工业发展远景计划、管理制度及工业的性质，确定工业建设项目、规模、分布及其建设程序。

（三）农业建设规划。根据土地利用规划，考虑农业机械化、电气化与“三三制”的逐步实现，进行平整土地、整理排灌渠、修筑山塘、防洪、除涝、河岸加固、修筑田间道路网、调整耕作区及作物分布等规划，并决定其分期建设计划。

（四）居民点分布规划。根据公社的生产发展规划、当地现有基础及自然地理特点，确定居民点的类型、规模及其分布，并调整现有耕作区不合理部分，结合充分利用现有村镇基础，确定居民点分期集中、改建和新建计划。

（五）园林化规划。在土地利用规划的基础上，结合当地自然地形特点，确定各种林业用地及防护林带的分布、各林种的分布范围及具体规划与建设原则。至于居民点内部及其周围的园林绿化，不在本规划中考虑，而纳入居民点规划之内。

（六）动力网规划。根据工农业发展的要求及当地的特点，确定各种电站的位置、输电网布置以及其他动力（如风力、水力等）的利用与建设步骤。

（七）交通运输与邮电网规划。根据国家、省及县级交通运输网的规划，公社生产和生活上的要求，确定公社内水陆交通运输网、

码头、车站的位置及其建设原则，确定各居民点内邮电机构的类型、田间电话及广播网。

（八）文教卫生及生活服务设施网规划。确定学校、医院及其他各种公共福利机构的类型、规模及其分布的基本原则。

上列各项规划都应以公社的生产、交换、消费和积累的全面发展计划作为依据。在这个计划内，一般都确定了经营方针、各项指标（如生产发展、生活水平提高、消费与积累的比例等）、劳动力平衡及具体措施。在制订总体规划时，必须深入分析研究这些问题，体会其精神，并在规划图中具体地体现出来。

从人民公社总体规划的内容及其要求来看，其任务与区域规划的任务相类似。关于区域规划的任务，在“国务院关于加强新工业区和工业城市建设工作几个问题的决定”^①中指出：“区域规划就是在将要开辟成为新工业区和将要建设新工业城市的地区，根据当地的自然条件、经济条件和国民经济的长远发展计划，对工业、动力、交通运输、电讯设施、水利、农业、林业、居民点、建筑基地等建设和各项工程设施，进行全面规划，使一定区域内国民经济各个组成部分之间和各个工业企业之间有良好的协作配合，居民点的布置更加合理，各项工程的建设更有秩序，以保证新工业区和工业城市建设的顺利发展”。苏联国家建设委员会“区域规划草图编制条例”中也说：“区域规划的主要任务是本着有经济根据地利用该区自然原料、动力和水利资源的原则，并照顾该区工程建设中的特点，保证在该区土地上正确地分布工业企业、电站、建筑工业企业、工程运输管线、其他项目和构造物、城市、工人镇和劳动人民休息区”。由此可见人民公社总体规划与区域规划所要解决的问题是类似的。但是由于二者是主从关系，所以解决

^①见“建设月刊”1956年第3期第20页。

問題的具体对象和深度便有所不同：区域规划涉及的面較广，以解决大工业分布問題为主，带动和解决其他問題；而人民公社总体规划只限于公社的用地范围，以解决农业生产（包括农、林、牧、付、漁）及地方工业的分布問題为主，带动其他方面的规划工作。但是，由于总体规划是和当前的生产及建設的需要更紧密地結合着，所以，它所解决的問題，一般要比区域规划更深入和更具体些。

在編制人民公社总体规划过程中，除考虑公社本身的問題外，还要注意全国、省、专区、县联社及社与社之間的工业分布、交通运

輸及生产协作等問題。因而公社总体规划必須有区域规划或县联社规划作为依据。因此，在普遍展开人民公社总体规划工作之前，应大力开展区域规划及县联社的规划工作。但就目前广东情况来看，一般尚未建立县联社，区域规划也未作出。在这种情况下，应向省級及县級有关部門了解各項建設資料，作为当前规划工作的依据，將來随形势的发展再不断地补充和修正。

公社总体规划是区域规划的进一步深入和具体化，而区域规划是国民經济计划的繼續和发展。保証做好公社总体规划，对发展国民經济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二、总体规划的依据

編制人民公社总体规划必須有足够的基礎資料作为依据。基础資料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是公社的全面发展計劃及国民經济計劃对该公社的特殊要求；二是公社的具体条件。这两方面資料的获得，必須通过深入的調查研究工作，並在规划过程中，把两者紧密地結合起来，忽视任何一方面都会犯片面性的錯誤。

上述基础資料的主要內容如下：

（一）公社的全面发展計劃。其中包括：

1. 公社工、农、林、牧、付、漁业生产发展的各項指标、比例及实现公社工业化和农业机械化、电气化的具体措施；

2. 公社消費和积累的比例，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指标；

3. 公社商业发展計劃；

4. 交通運輸事业发展計劃；

5. 文教卫生及生活福利事业的发展計劃；

6. 电力網发展計劃；

7. 水利建設計劃等等。

（二）公社的自然地理資料：

1. 气象資料——溫度、湿度、降水量、蒸发量、风向和风速、气压、冰冻綫等；

2. 水文資料——有关海、河的涨潮、退潮、流量、水位、流速、水溫、水質、冰冻、洪水的特性及被淹地区等；

3. 地質資料——土壤含肥成份、工程地質、水文地質、地震資料等；

4. 地形地貌特征——地形測量图、河湖分布及利用情况。

（三）公社的自然資源：矿物資源及建筑材料資源的分布、蘊藏量、質量、开采条件、可能开采的方法及运输条件等。

（四）公社现有生产情况：

1. 现有工业項目的分布及其产值、工业資源的种类、工业用水、动力供应、工业协作、交通運輸及发展情况等資料；

2. 现有耕地面积及农、林、牧、付、漁业的分布，單位面积产量和产值，各种作物占总产值的比重、劳动定額及生产管理情况、生产工具设备水平等；

(五) 公社现有交通运输及电力供应概况：如公路、铁路、水运及交通工具设备情况，现有各种发电站分布及其设备水平等。

(六) 公社现有生产组织及人口概况：

1. 现有管理区、生产队数目；

2. 全公社、各管理区及生产队人口、户数、劳动力比重及其分布情况；每户人数、同居代数、人口年龄分组、工农业人口比重、外出华侨人数及人口自然增长率等；

3. 社员生活水平，公社供给部份及社员工资收入情况。

(七) 现有村镇建筑概况：

1. 现有村镇的数目、规模及其分布情况，总平面布局方式和公共设施水平；

2. 建筑质量、新旧程度、所用材料及结构方式；

3. 公共建筑类型、数量及其分布；

4. 居住建筑平面形式、层数、建筑密度、

使用情况及每人居住面积定额；

5. 当地建筑传统及建筑艺术风格；

6. 当地人民风俗习惯；

7. 名胜古迹及纪念性建筑物；

8. 卫生条件、给排水概况；

9. 群众对建筑的意见及要求。

(八) 与公社有关的城市及相邻公社情况：如邻近城市的发展概况，国家工业、道路、仓库、车站、码头的位置与建筑要求及公社间的交通联系等。

上列各项资料系指一般需要而言。根据各地区的具体情况及公社的特点，可能省略其中某些部份，也可能再加上特殊的要求。

收集这些资料需时较长，在着手规划时，不必等待资料齐备后才动手，可以边收集边规划，根据规划需要，分别轻重缓急，逐步补充。

三、总体规划的思想、工作方法

要把人民公社的总体规划搞好，必须有正确的工作方法；而正确的工作方法，须有正确的规划设计思想作为指导。能否正确地体现人民公社的性质及中央对人民公社的各项方针政策，是衡量规划好坏的标准。

人民公社是我国加速社会主义建设和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的最好的组织形式。规划工作不仅要促进当前生产的发展和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尽快地改善人民生活居住条件，而且涉及到如何为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创造有利条件的问题。这样，人民公社的规划工作便不只是技术问题，更重要的是要体现公社的发展方向。因此，要求规划工作者，对国家的方针政策及今后生产的发展和水平的提高，有

较正确而深刻的理解，并在规划时明确下列几个问题：

(一) 农村人民公社必须体现工、农、商、学、兵五结合。这是人民公社的性质所决定的。

关于这个问题，过去有些规划工作者认为五结合须体现在一个人身上。这是狭隘地理解五结合的含义。五结合应在居民点和全公社中全面反映。五结合的实质在于要公社工农业同时并举、普及和提高文化教育、发展商品交换以及劳武结合，增强保卫社会主义祖国的国防力量。五结合是把我国建成为一个具有高度发展的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的重要手段。

虽然各个公社或各个居民点之间由于具体条件不同，其比例亦可能不同，不宜在同一时间、同一地点强求一致，但总的方向必须体现这个精神。

（二）规划必须有利于生产的发展。发展生产是巩固和提高人民公社的中心环节。发展生产的正确方针是：“根据国家统一计划和因地制宜的原则，根据勤俭办社的原则，实行工业和农业同时并举，自给性生产和商品性生产同时并举”②。如何实现这两个并举，是发展的关键性问题。

在工农业同时并举方面，发展工业是加速农村全民所有制的实现和缩小城乡差别的主要措施，必须予以足够的重视。但同时还必须考虑到农村是以农业生产为主的，工业的发展必须和农业生产密切结合，并保持适当的比例。削弱工业是错误的，但如果投入工业生产的劳动力过多，在目前农业劳动仍以体力劳动为主的情况下，必然会影响当前的生产。

在自给性生产和商品生产并举方面，亦必须注意两者要有适当的比例和贯彻因地制宜的原则。过分强调自给性生产必然会导致原材料与劳动力的浪费，既对当前生产不利，又会影响与其他地区的经济协作关系。

上述情况表明，规划要有利于生产的发展，关键在于使工农业生产有恰当的比例和合理的布局。一年来公社的生产实践也充分地证明了这一点。

（三）规划必须从现实出发、考虑远期、远近结合。确立这一原则的理由，一方面是由于我国目前尚未制订较长远的国民经济发展计划。不但没有共产主义的远景计划，就是社会主义建成的远景计划也未正式拟定。我们现在仅有五年计划和农业发展纲要40条，公社的规划一般也只做到1962年。同时，目前农村的生产水平不高，经济力量还很薄弱，资金和劳动

力应主要投入生产，并且建筑材料和技术力量也很缺乏，如果规划考虑得过远，标准过高，必然会脱离实际而不能实现。

但是在前一时期，曾有人主张规划应“从远期着眼，近期着手”。在这一思想指导下，在并村定点方面便出现了高度集中的居民点分布规划；在居民点建设方面，则出现忽视在原有基础上逐步改造旧有房屋的原则，而采取全部拆光重建的极端错误的做法；在个体设计方面，主张“合理的设计，不合理使用”，忽视就地取材的原则，多用钢筋及水泥建造房屋。但是，许多公社限于经济力量、建筑材料与技术条件，不能付诸实施，设计图变成了废纸。此外，还有飞机场、电视塔、大而不当的公共建筑、广场等等不合理的规划设计方案出现。这些情况说明“从远期着眼，近期着手”这一规划设计指导思想是不正确的；同时，也表明许多规划工作者，对公社的性质及实现共产主义还必须有一个相当长的过渡时期认识不足。他们以为人民公社成立后，共产主义已经到来，便把规划设计的标准脱离实际地提高，当作共产主义的标准（实际上距离共产主义的水平还很远）。这样做目前既不能实现，又把共产主义这一崇高的理想庸俗化了，这样降低共产主义生产发展与生活水平，低估建设共产主义的艰巨性，将会影响人们的生产积极性，妨碍当前生产的发展。

如上所述，过多的考虑远景，不仅会犯主观主义的错误，而且造成基本建设的浪费，影响近期生产的发展和推迟美好远景的更快实现。但也不能因此便忽略对远景的考虑。远景是现实的发展方向。如果不考虑发展的方向，只顾眼前，必将导致顾此失彼而影响全面发展计划的实现，推迟三个差别逐步消失的时间。

②见中共中央八届六中全会“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

問題在于在规划时是否把远景放在恰当的位置，是否有正确的规划设计指导思想。实践证明：“从现实出发、考虑远期、远近结合”，是一种比较正确的规划设计指导思想。体现它，就能够避免产生上述两种偏向。

搞好人民公社总体规划还必须要有正确的工作方法和适当的组织机构。搞好规划的关键是紧密地依靠党的领导和走群众路线。无论对人民公社的生产和生活发展远景的考虑，或对群众意见的鉴别，都必须依靠公社以及上级党委的领导和指示。脱离了党的领导和指示便将一事无成，甚至会犯错误。

此外，还必须打破只有专家才能搞规划工作的迷信观念。依靠广大群众，在党的领导下，实行专家与群众相结合，采取边规划、边辩论、边修改的工作方法。要贯彻这种工作方法，是因为人民群众在当地进行长期的生产和生活活动，对当地地形、地貌、风俗习惯、生产和生活现状及存在问题最了解。只有依靠他们才能多、快、好、省地做好规划前调查研究工作。

规划是为群众服务的，並要靠群众来实现。因此，规划必须做到群众满意、为群众所理解。这就要求规划必须通过群众的充分讨论；而这一过程又是对群众进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思想教育的过程和发动群众、激发群众生产热情的过程。规划一旦为群众所掌握，就会变成物质力量。所以，规划时应结合当前的生产和生活，进行大力宣传，让群众看到美好的前景，增强建设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信心，推动生产发展。

再者，进行规划应有适当的组织机构。过去一个时期，广东各地区人民公社的总体规划工作，曾有土地利用局、林业部门及土建部门参加；由于未明确规划工作应由那一部门主持，以致彼此联系、协作做得不够，规划内容

及重点亦各不相同，对规划的完整性有不良影响。

如前所述，人民公社的总体规划工作是个复杂和综合性的工作，它包括工业、农业、水利、电力、交通运输、文教卫生及土木建筑等部门工作。这样复杂的工作，应组织一个包括有各部门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的综合工作组，由党委领导，先到现场进行初步的综合规划工作，然后分别进行专业规划，最后再综合成为完整的总体规划。

目前公社的技术人员还很缺乏，则省、市有关机构应大力支援，并在规划过程中，做好培养地方干部的工作。

规划必然要分期实现。为使各部门的建设工作互相配合，避免基本建设的浪费，则各个公社也有必要成立一个专门机构，以掌握全面的建设工作。

建筑专业规划在目前国家还没有农村建设的专门机构的情况下，由城市建设部门来主持是必要的。

建筑专业规划包括下列内容：

(一)居民点的分布规划(併村定点规划)；
(二)居民点的新建与改建规划及建筑设计。其中包括居民点的详细规划、修建设计(较大居民点还需作出总体规划，而小型居民点总体规划则可与详细规划合併)，各种工业企业与生产性用房(如畜舍、仓库等)设计，各项居住与公共建筑设计，园林绿化，道路系统及给排水设计等。

在总体规划阶段，主要是解决居民点的分布规划问题。

公社建筑专业规划与公社工农业生产发展规划的关系，正如总体规划与公社全面发展计划的关系一样，前者以后者为依据，而前者的结果又可为后者提供一些资料和依据。两者是一种辩证的关系。

Ⅱ 关于人民公社的居民点分佈规划問題

我国广大农村中的村鎮，是在个体經濟和落后的生产方式的基础上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大部份零星分散。广东地区除珠江三角洲比較集中外，山区、丘陵地区及沿海低洼的沙田地帶，皆极为分散，甚至有几戶一村，劳动力分布不均，生产区也相互交錯，到耕作区往往要过河越山，甚为不便。人民公社化以后，这种居民分布的情况，已不能适应新形势发展的要求。其矛盾主要表现在下列两方面：

一、不利于生产。村鎮过于分散，难以进一步將劳动力組織起来进行較大规模的集体化和专业化生产；不利于实现“四化”和对社員进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思想教育，也不利于生产领导。随着农业机械化、电气化的逐步实现，过于分散的村鎮，对机械化耕作也有一定程度的妨碍。

二、不利于改善人民的生活居住条件。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必将不断提高农村人民的物質文化生活水平，在农村中逐步建立完善的文化生活福利設施系統。但就目前居民分布

情况来看，小学、幼儿园、托兒所、服务站等文化生活福利設施，在规模过小的自然村內难以設立；至于电力供应及自来水設施等則更为困难。

为了解决上述矛盾，以适应新的形势发展的要求，必須在不影响生产的条件下，把零星分散的村鎮，逐步适当地集中；使劳动力和生产資料，可以在較大的範圍內作統一的調度和安排，使有利于工、农、商、学、兵密切結合，工、农、林、牧、付、漁全面发展，文化教育生活福利設施比較完善地迅速建立起来，从而加速改善社員的物質生活和精神生活；因集体福利事业的建立，解放了广大妇女劳动力，則更能促进生产的发展。

农村人民公社居民点分布规划的任务，就是要合理地解决上面所提出来的新問題。目前在规划中比較突出的問題是如何确定公社居民点的类型、规模及其分布形式。下面即就这些問題加以論述。

一、居民点的类型

目前，广东地区已經规划的人民公社，居民点分类各有不同：有的公社只設立一个居民点；也有根据人民公社的管理制度，設立公社中心、管理区（或生产大队）中心、一般居民点等等。

从规划的角度看来，居民点分类的目的在

于确定其规划的内容和形式，其中包括生产性用房、住宅及文化生活福利建筑的类型和设备等。因而，在进行居民点分类过程中应考虑下列几个主要因素：

（一）公社的生产性質；

（二）公社的管理制度；

(三) 居民点的人口。

公社的生产,总的方向是要工农业同时并举。在农业生产方面,要农、林、牧、付、漁多种經濟全面发展。但由于在公社用地范围内,自然条件各有不同,則各种生产所占比重就会有差别。如在山区,往往形成以經營林业或某种經濟作物为主的专业队的居民点,沿海地区则会出现漁业专业居民点。在工业生产方面,較大型的工业,由于要結合原料产地、矿藏資源、交通运输及工业协作等条件,需要适当地集中,因此也会形成以工业生产为主的居民点。在多数情况下,管理区都能滿足多种經營的要求,因而从事綜合性生产的居民点,在公社范围内是比較普遍的。而在地多人少的地区,根据生产上的要求,可能需要在距离居民点較远的生产用地范围内,設立临时居留性質的田間工作站,或屬专业生产性質的大型作业站。

公社的管理制度是“統一领导,分級管理”。其中分为公社、管理区(或生产大队)、生产队三級。与此相适应就会在公社及管理区管理机构所在地内,形成公社及管理区中心居民点。但是,在地少人多的地区或管理区規模較小,往往整个管理区的人口都集中在一个居民点内,在这种情况下,便失去了管理区中心居民点的含义。生产队規模皆較小,一个居民点内往往包括几个生产队,除个别附有作业站的生产队外,一般沒有必要形成生产队的中心居民点。

既然在农村人民公社内生产性質是多种多样的,各类生产所需劳动力又各有不同,則居民点的人口便会有多有少,这就直接影响到居民点内文化生活福利設施的类型、規模及設備水平。所以在进行居民点分类时,也必須根据居民点的人口加以区分。

由于各居民点的生产性質、人口及其在公

社內所担负的任务不同,則居民点的建筑項目、設備及其规划布局形式也相应不同。例如:某些以工业生产为主的居民点,由于生产地点比較集中,布局就可以比一般以农业生产为主的居民点紧凑,住宅建筑的类型选择也应与之相适应。同时,在社会主义建設阶段,公社的商业需要不断地发展,这就要求选择一些位置适中、管理方便、規模較大的居民点,在其中設立比較完善的各种商店及工农业产品收購和銷售場所。为了便于按居民点的特点来确定其规划的内容和形式,把以工业生产为主、規模較大(例如1~2万人口以上)、公共福利設施較完善的称之为城鎮型居民点,其他称为一般居民点,是比較适宜的。我国广大农村,在历史上都已形成县城、乡鎮和一般自然村系統,目前在公社规划中仍沿用这种系統,对于滿足生产、生活和交換等要求,也是有利的。

按目前规划經驗,結合分析上述因素,公社內居民点一般可以分为下列几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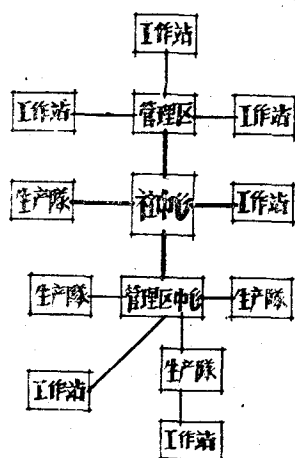
(一) 公社中心。該类居民点在规划过程中,一般都可以利用现有乡鎮原址。公社管理机构設于其中,拥有較完善的文化生活福利設施,如公社中心医院、学校、科学研究机构、电影院、文化宮、百貨公司等等。屬公社直接管理的較大型工业企业也多布置在这里,工业生产往往占相当大的比重,規模較大,一般由几个生产大队組成。屬城鎮型居民点。

(二) 管理区(或生产大队)中心。这是农村人民公社居民点的主要类型。根据不同条件,一个管理区可能只設立一个居民点;在人口稠密的地区,有由两个管理区合併为一个居民点的;而在地多人少的山区地帶,則可能为耕作方便而設立生产队居民点,这时,中心居民点便可能包括几个生产队。这些居民点在生产性質上一般都屬多种經營,农业生产比重較大。在这类居民点内,設有管理区管理机构及

一般的文化生活福利設施，但項目不如社中心那樣完善。

(三) 生产队居民点。該类居民点一般都布置在离社中心或大队中心居民点較远的地区，因各类生产（如牧场、果园、采矿工业企业、特殊作物等）的需要而設置，多以专业生产为主，但也有屬多种經營的生产队的居民点。在居民点內設有为专业生产服务的加工厂及日常生活所必需的文化生活福利設施，但不够完善，对中心居民点的依賴性較大。

下表为各类型居民点类型及关系示意：



上述分类系指一般情况而言。根据公社生产发展的要求及地方条件，可能还出现下列居民点。

(一) 县联社中心。按中央的指示精神，公社应该逐步以县为單位組成联社，因而就需

要設立联社中心。該类居民点一般是利用现有县城旧址进行改造和扩建。在县联社中心內布置联社性的行政、經濟机构，有較完善的文化生活福利設施，县級較大型的工业也多集中布置于其中。工业比重較大，人口較多，达数万人，它往往能独立或与郊区合併組成一个基层公社。屬城鎮型居民点。

(二) 在某些人多地少的地区，可能会有个别乡镇，由于人口相当集中，而独立形成一个公社。在这种情况下，一个公社只設立一个居民点，或仅包括郊区个别較小型的居民点，公社生产往往以工业为主，农业生产比重較小。屬城鎮型居民点。

此外，在地多人少的地区內，往往由于生产的需要而設立作业站。作业站可以分为专业作业站及綜合性作业站两种。专业作业站是以从事某一种专业生产为主，而綜合性作业站，除从事专业生产外，一般还具有田間工作站的作用。田間工作站的功能普通包括：

1. 設立晒场及谷物临时貯存；
2. 农具貯存及修理；
3. 农忙季节供社員短期駐留；
4. 生产用牲口飼养场地；
5. 肥料制造及存放；
6. 生产間隙休息。

这种設置可以說是一种新的形式，但如果不是屬長期居住性質，或人口过少，不能設立一套每日所必需的集体福利設施，便不能作为居民点的一种类型。

二、居民点的規模

在居民点分布规划过程中，决定居民点規模是一个十分重要的問題。它直接影响到是否有利于公社生产的全面发展，社員文化生活和

居住条件的不断改善和提高，以及能否为促进三个差別的逐步消失創造有利条件。目前各地所规划的居民点，規模不一，差別很大，广东

地区亦然(表1)。

表1 广东地区几个不同地形条件的人民公社规划居民点人口统计表

公社名称	地形特点	规划的居民点数目	人 口		耕作半径 (公里)
			社中心	其 他	
番禺公社石碁基层社	珠江三角洲平原	8	10,000	7,000 (1个) 2,000—5,000 (6个)	1.5—2.5
南海大沥公社	珠江三角洲平原	6	17,000	6,000左右	1.0—2.5
清远洲心公社	珠江三角洲平原	10	6,000	3,600—5,000	2.0—2.5
新会礼乐公社	珠江三角洲平原	5	16,000	8,000 (1个) 1,500—2,000 (3个)	2.0—3.0
海南岛府城公社	滨海阶地	32	8,000	1,000—3,000	1.0—2.0
汕头市郊外砂公社	滨海平原	11	20,000	3,000—8,000	一般2.0左右, 海边及河中沙洲 3.0—4.0
中山张家边公社	丘陵	19	20,000	1,000—6,000	1.0—2.5
高要新桥公社	丘陵	26	20,000	10,000—16,000 (2个) 4,000—7,000 (12个) 1,500—4,000 (11个)	2.0—2.5
海南岛琼中红岛公社	山区	33	15,000	800—3,000	1.5—3.5
海丰汕尾公社	山区	5	33,000	1,800—5,000	2.0—3.0
信宜红旗公社	山区	11	5,000	4,000左右	2.0—2.5
海南岛崖县天涯公社	山区	5	5,000	1,000—4,000	3.0—4.0

关于居民点的规模大小问题,曾经出现过两种对立的意见:一种意见主张规模宜大,甚至一个公社只设一个居民点,另一种意见主张按照原有自然村的规模基本不动。主张规模大者,认为耕地范围大,人口多,有利于全面发

展生产和统一调配劳动力,有利于早日实现机械化、电气化,有利于设立完善的文化生活福利机构系统,从而加速三个差别的消失。至于因人口过度集中而造成耕作半径过大,认为可普遍设立田间工作站来解决。主张居民点规模

基本上按原有自然村不动者，其主要出发点在于強調照顧当前的生产发展水平，有利于生产发展。在规划过程中，前者偏高偏远，脱离现有生产发展水平；后者只顧眼前，忽略发展的可能性。两者都具有片面性。在决定居民点的规模时，应全面考虑問題，既要从现实出发，又要有根据地考虑发展远景及发展的速度，并使远近期密切結合。

根据规划經驗，影响居民点规模的主要因素有下列几点：

(一)生产的性質。在居民点类型一节内已經分析过，在一个公社内，由于各种条件不同，必然会形成以工业生产或以农业生产为主的居民点。各类居民点又因生产的性質及所需劳动力不同，而具有不同的规模。

以工业生产为主的居民点，往往是公社中心、管理区中心或屬采矿加工性質的工业居民点。这类居民点由于工业生产比較集中，农业生产則相应縮減（但仍保持一定比例）。其规模取决于設置工业的条件及居民点的类型。例如社中心或管理区中心居民点一般較大，而純屬采矿加工工业生产的居民点則較小，甚至比一般农业居民点还小。

以农业生产为主的居民点，耕作半径和劳动定额是决定其规模的重要因素。耕作半径随自然及經濟地理特点、作物种类和交通運輸工具而变化，而劳动定额則取决于机械化的程度。

由于目前规划中所决定的居民点规模，是考虑到要經過一段相当長的时期才能完全实现，所以在决定耕作半径时，亦应与此相适应，估計在比較長的一段时期內可能使用的交通工具。在规划时，有人主张以汽車作为主要交通工具，因而居民点愈大愈好。但按实际情况分析，这种想法是不实际和不經濟的。因为：

1.农业生产用地分散。在很多情况下，特别是珠江三角洲地区，河網密布，汽車很难直达工作地点，下車后仍需步行一段时间。因此，近距离出勤，使用汽車意义不大，只有当耕作半径大于4—5公里时，汽車的作用才較突出（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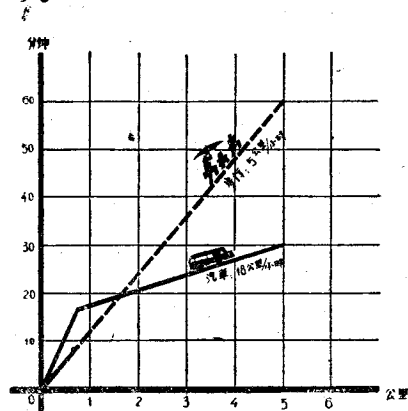


图1 使用汽車与步行至耕作地点的时间比較

註：上图係根据下列假定求出：

- ①步行——5公里/时；
- ②汽車——18公里/时；
- ③汽車出发前需候齐人才开出，所損耗时间为5分钟；
- ④下車到工作地点平均为10分钟。

2.远距离出勤，必然是間歇性的运输，汽車使用率不高。

3.使用汽車作交通工具要求有十分发达的田間道路網。

由此看来，在今后相当長的一段时期內，普遍使用汽車出勤是难以实现的。当然，这并不是說考虑耕作半径时只考虑步行的条件。根据广东具体条件，在比較長的一段时间內，考虑采用自行車、三輪运输車，在河网发达地区采用小船等作为交通運輸工具是可以的。因此，耕作半径可考虑比步行到达的半径大些。

农村的生产实践表明，从居住地点到主要

耕作区边缘，步行所需时间以不超过30分钟为宜；某些需要劳动力较少的经济作物区，步行时间可在35—45分钟之间；林业用地还可以更远些。虽然后两种距离对近期生产活动会有所不便，但实际上由于近几年内併村不可能全部实现，较远地区还可以利用现有自然村。今后随併村的逐步实现，较远地区的耕作问题，亦会由于交通工具及道路网的发展而得到解决。交通工具的行驶速度可参考下列数据：

步行：4—5公里/时

自行车：9—11公里/时

三輪运输車：7—8公里/时

汽車：18—20公里/时

由这些数据看来，如果远距离耕作采用自

行車或三輪运输車作交通运输工具，可以节省一半以上的時間。

到达耕作地点的时间确定后，则可根据步行或交通工具速度求出耕作半径。但应注意，由于河网及地形条件的限制，从居住地点到耕作地点往往不是理想的直线距离，要考虑道路的弯曲情况。在决定耕作半径时，直线距离应乘以一个道路弯曲系数 γ 。据实践经验， γ 值在河网密布的平原地区可采用1.2—1.4，丘陵及山地可更大些。

耕作半径确定后，总用地面积及耕作区面积即可求出。然后再按作物种类及劳动定额求出居民点农业人口数。根据广东地区几个公社调查，目前所采用的劳动定额如表2所示。

表 2 劳动定额表

作物种类	劳动定额(亩/劳动力)	作物种类	劳动定额(亩/劳动力)
水稻	4—5	胡椒	3—5
小麦	6—8	香茅	15—20
甘蔗	8—10	高山茶	25—30
花生	8—10	高山果	25—30
豆类	8—12	橡胶	30—40
瓜菜	1.5—2.5	咖啡	40—50
蔬菜	5—7	油棕	30—100
生薑	7—10	椰子	80—100
蕃茨	6—8	槟榔	80—100

表3系以平原地区为例，按不同耕作半径及劳动定额求出的居民点农业劳动人口概数。在决定居民点总人口时，还应注意远近期结合问题，根据当地生产及资源特点，估计可以兴办的工业及付业生产所需要的劳动力。目前，

由于资料缺乏，居民点农业人口一般只能按近期所采用的劳动定额来确定。但随着农业机械化、电气化及“三三制”的逐步实现，劳动生产率将显著提高，耕地面积会缩小，则需要劳动力数量便会大大减少。这部分劳动力可能向

表 3 不同耕作半径居民点农业人口表。

步行时间 (分钟)	步行距离 (公里)	弯曲系数 (%)	耕作半径 (直线)	土地总面积 (亩)	耕地面积 (%)	耕地面积 (亩)	劳动定额 (亩/劳动力)	劳动力 (人)	β (%)	总人口 (人)
10	0.83	1.2	0.69	2285	40	898	2	449	42	1060
							4	225		535
							6	150		356
							8	112		268
							10	90		214
15	1.25	1.2	1.04	5197	40	2078	2	1039	42	2473
							4	519		1237
							6	346		824
							8	259		618
							10	207		495
20	1.66	1.2	1.38	9150	40	3660	2	1830	42	4357
							4	915		2178
							6	610		1449
							8	457		1089
							10	366		871
25	2.08	1.2	1.73	14380	40	5752	2	2876	42	6894
							4	1418		3447
							6	965		2291
							8	709		1723
							10	575		1379
30	2.50	1.2	2.08	28280	40	11312	2	5656	42	8710
							4	2828		4355
							6	1888		2903
							8	1414		2179
							10	1131		1942
35	2.92	1.2	2.43	28320	40	11326	2	5663	42	13483
							4	2831		6742
							6	1888		4494
							8	1415		3371
							10	1182		2698
40	3.22	1.2	2.76	33718	40	13487	2	6743	42	9312
							4	3372		4656
							6	2244		3104
							8	1686		2320
							10	1348		1862
45	3.74	1.2	3.12	46621	40	18648	2	9324	42	12376
							4	4662		6438
							6	3008		4292
							8	2332		3214
							10	1865		2575

註: ①步行速度: 5公里/时。 ② γ 为道路弯曲系数。

异, 本表採用数据系根据珠江三角洲几个公社统计得出。

区几个公社统计得出。 ⑤耕地面积系以划园办法求出。

③ α 为耕地佔总用地面积之百分数, 因地形而

④ β 为劳动力佔总人口之百分数, 根据广东地